

我國網域名稱管理機制之探討

林發立 律師

萬國法律事務所資深合夥人

TWNIC網域名稱爭議處理機制諮詢小組委員

台灣專利師公會兩岸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

(曾任)台北律師公會網域名稱爭議處理委員會主任委員

管理

事前:低度管理

事後:網域名稱爭議處理機制

背景(I)

- 網域名稱係指向位址(ip address)
- 先申請，先發給(First-come, first-served.)
- 非常敏感("0" 及 "O")

背景(II)

- 商標權人權益
- 訴訟
 - 金錢成本
 - 時間成本
- 立(專)法?

背景(III)

- 快速、廉宜的機制
 - 降低搶註的情況
 - 降低處理的成本
- "網域名稱"之註冊服務產業
- 不剝奪依據既有法制解決爭議之權利

背景(III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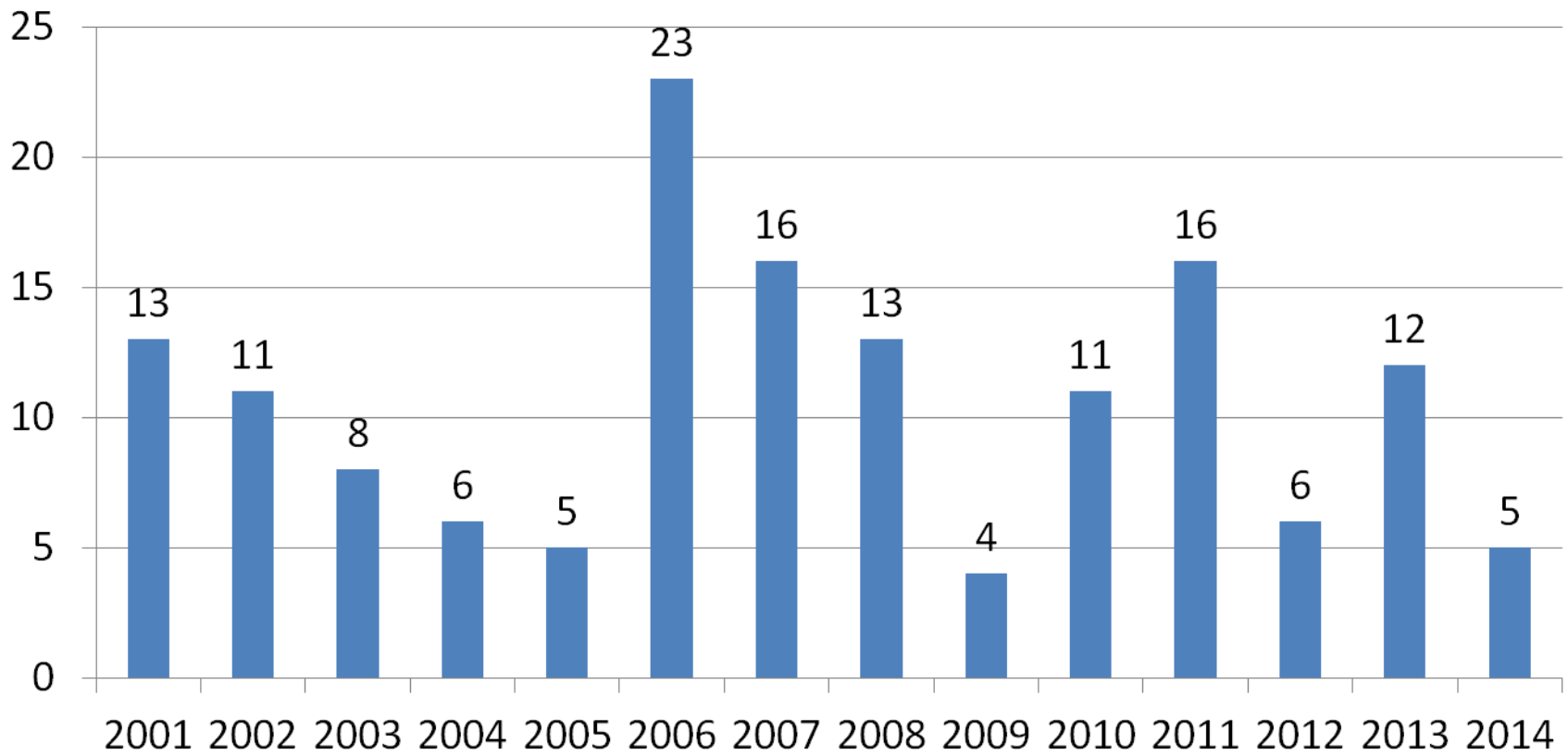
- 快速 14日
- 廉宜 NT 4~10萬

問題

- 快速廉宜的機制與實質正義之追求
- 網域名稱惡意搶註與搜尋引擎產業之消長

快速廉宜的機制與實質正義之追求

網域名稱惡意搶註與搜尋引擎產業之消長



過去

機制的設立

現在

機制的運作與實質正義之再
確認與調合

未來

新域名、新挑戰